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24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4日通过电话、书面等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思伟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（包括独立董事3人）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以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0）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经分别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、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2025年度拟申请126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实际授信金额以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现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拟申请增加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12,000万元人民币，实际授信金额以签署的合同为准。具体明细如下：

序号	银行名称	授信额度（万元）
1	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	12,000
小计		12,000

本次新增额度后，公司 2025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为 138,000 万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部分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 2025 年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、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控股股东陈思伟及其一致行动人、部分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市翠艺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翠艺投资”）及其一致行动人，同意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12.6 亿元，以上担保具体金额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。

现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拟申请增加 2025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1.2 亿元人民币，公司控股股东陈思伟及其一致行动人、部分持股 5%以上股东翠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，同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本议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控股股东陈思伟及其一致行动人、部分持股 5%以上股东翠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同意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13.8 亿元，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。

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对该议案审议通过，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，关联董事陈思伟先生、郭裕春先生回避表决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

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1)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